



Grant Thornton
致同

**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
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15）第 351ZA0034 号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超市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永辉超市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5）第 351ZA0023 号标准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永辉超市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以下简称“占用资金情况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占用资金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永辉超市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占用资金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永辉超市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永辉超市公司实施于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占用资金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14 年度永辉超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占用资金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永辉超市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庆瑜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余丽娜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11,433.67	65,022.80		29,936.67	46,519.80		-

注：截至本报告日，该款项已
结清。

本表已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获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批准。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轩松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朱国林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明月



Grant Thornton
致同